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之核查意见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民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高争民爆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宜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财富证券保荐代表人查阅了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雅化绵阳

中文名称：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绵阳”）

法定代表人：高欣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710 万元

住所：绵阳市游仙区新桥镇

成立日期：1998 年 5 月 11 日

主营业务：民用爆破器材的生产、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1.81% 的股份，且雅化实业副总经理担任公司监

事，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雅化绵阳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雅化集团

中文名称：四川雅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

法定代表人：高欣

注册资本：人民币 96,000 万元

住所：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碧峰峡路 911 号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5 日

主营业务：工业炸药、民用爆破器材、表面活性剂、纸箱生产及销售；危险货物运输（1-5 类、9 类）、炸药现场混装服务，工程爆破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与公司关联关系：雅化集团全资子公司雅化实业持有公司 1.81%的股份，且雅化实业副总经理担任公司监事，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雅化集团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凯龙股份

中文名称：湖北凯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股份”）

法定代表人：邵兴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 8,347 万元

住所：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成立日期：1994 年 6 月 30 日

主营业务：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纸塑包装制品、精细化工、化工建材（不含危化品）的生产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杨祖一为凯龙股份的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凯龙股份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中金新联爆破

中文名称：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新联爆破”）

法定代表人：龙运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住所：墨竹工卡县甲玛乡孜孜荣村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7 日

主营业务：爆破服务，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中金新联爆破 10.395%股份，且公司监事担任其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中金新联爆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甘肃久联

中文名称：甘肃久联联合民爆器材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久联”）

法定代表人：张宪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住所：兰州市城关区通渭路 1 号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31 日

主营业务：民爆原料及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关联关系：2017 年 2 月开始，公司监事王靠斌担任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久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持有甘肃久联 36.67%股份，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甘肃久联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6、高争集团

中文名称：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争集团”）

法定代表人：唐广顺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156 万元

住所：拉萨市北京西路 133 号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12 日

主营业务：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化物品）、建材建辅销售；信息服务

与公司关联关系：高争集团持有公司 58.60%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高争集团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单位	时间	交易品种	交易金额
雅化集团、雅化绵阳	2017 年	炸药、管类、索类	2,100.00 万元
凯龙股份	2017 年	炸药	2,700.00 万元
甘肃久联	2017 年	炸药	2,000.00 万元
中金新联爆破	2017 年	炸药、管类、索类	6,000.00 万元
高争集团	2017 年	房屋租赁、物业费	202.73 万元 (会议室租金另算 2 万元/次)

三.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决策制度》规定，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根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和《关于与控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租赁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成员中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关于 2017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审核意见,认为所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交易按市场方式定价、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协议价款,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雅化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雅化绵阳)、凯龙股份和甘肃久联为国内知名的民爆器材制造商,公司综合考虑距离、成本和产品质量等因素,选择上述企业作为公司炸药、雷管和索类的供应商,具有其合理性。公司向前述供应商采购的价格与其向其他客户销售的价格基本一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公司向中金新联爆破进行产品销售,属于正常的商业往来,公司与中金新联爆破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和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将新建办公楼部分闲置办公室租赁给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价格经公司与高争集团反复进行商业谈判所确定,充分体现了各方的商业利益,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六.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交易各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订了交易合同,履行了合法程序,其定价方法遵循了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高争民爆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冯海轩

肖维平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4 月 13 日